任家府发〔2022〕3号

忠县任家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任家镇2022年春运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村（居）民委员会，各机关办公室，各在镇单位、企业：

为切实做好2022年我镇春运工作，经镇政府同意，现将《任家镇2022年春运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忠县任家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7日

任家镇2022年春运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实施方案

2022年春运从1月17日开始至2月25日，共计40日。为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4部门《关于全力做好2022年春运工作的意见》和2022年全国春运电视电话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全市“1.8”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和市安委会《关于开展全市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工作的通知》要求，全力做好春运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保障群众平安出行、欢度新春佳节。结合我街道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统筹做好春运交通安全管理和疫情防控工作，确保实现“两个不发生、三个同比下降”目标（即：不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和长时间长距离交通拥堵，确保道路交通事故、死亡和较大事故同比下降），为市“两会”、北京冬奥会、春运创造良好的道路交通环境，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和2022年全县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工作打好基础。

二、职责分工

镇道安办：负责统筹、协调辖区春运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明确镇派出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农服中心、社事办、建管办、经发办、应急办、文化服务中心、村居以及辖区道路运输企业的春运交通安全职责，每十天组织一次成员单位参与的春运安保研判会；加强乡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督促指导农村交通安全劝导站开展春运安全工作。组织“6+5支力量”开展常态联合执法检查和“交安”行动。

任家派出所：按照市安委会《关于深化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治理体系建设的意见》（渝安委〔2020〕8号）、市公安局《关于印发加强新时代公安派出所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的通知》（渝公发〔2020〕133号）、《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乡镇派出所管理乡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通知》（渝公发〔2014〕184号）要求，带领“6+5支力量”开展乡村道路执法，严格落实驻劝导站执法制度。

社事办：督促学校落实学生错峰放假、返校及寒假期间的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和教育。

建管办：负责规划区内市政道路、桥梁及隧道相关安全设施的隐患排查治理和维护管理。

经发办：负责涉及农业生产便道、三峡移民道路的隐患排查治理，对临崖临水路段缺少路侧防护设施、急弯陡坡处缺乏警示提示标志的，及时完成治理。

农服中心：负责涉及森林防火通道的隐患排查治理，强化辖区拖拉机所有人、驾驶人及运输业主落实各项制度和春运防范措施，督促业主粘贴拖拉机两侧和尾部的反光标贴。

文化服务中心**：**负责督促旅游行业及旅行社落实交通安全责任，强化旅游包车安全管理，加强辖区景区内道路隐患排查治理。

应急办：负责春运道路交通安全综合监督、协调、指导工作，依法开展事故责任调查；牵头排查治理从事“春运”的驾驶人、营运车辆、运输企业安全隐患，加强普通公路隐患排查治理，强化超限超载治理，打击非法营运，督促运输企业、客运场站、公路业主落实安全主体责任；及时通报春运期间灾害性天气预警信息，并组织村（社区）通过微信向群众发布。

综合执法大队：负责开展渣车、工程运输车的违法整治，参与各级“交安”行动、变型拖拉机整治。

镇道安办其他成员单位要按照交通安全职能职责，各司其职，协同抓好春运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三、阶段安排

（一）春运启动前（1月16日前）。全面分析研判春运安全形势、提出措施、提请汇报、制定方案、完成部署；开展“人车路企”隐患排查治理；开展春运交通安全宣传；做好应急预案等准备工作。

（二）春运前期（1月17日至1月31日）。针对交通事故、交通违法高发的重点村（社区）、重点路段、重点企业、重点车辆、重点驾驶人进行“点对点”指导提醒，对问题突出的开展挂牌整治。

（三）春节和北京冬奥会开幕（2月1日至2月7日）。结合北京冬奥会的安保工作，进一步强化节日期间自驾出行、中短途客运集中出行的交通安全管理，做好场镇、热点景区（点）、墓区的上路检查。

（四）北京冬奥会安保和节后返程（2月8日至2月25日）。坚持措施不变、力度不减、防控不降，持续做好节后返程阶段和北京冬奥会的交通安全工作。

四、工作措施

（一）强化分析研判部署

受疫情影响，今年春节出行以短途为主，街道内景区、场镇人流、车流集中。据气象部门预测，今年受“双拉力拉”冷冻天气的影响，凝冻天气仅次于2008年，增加了交通安全风险。镇道安办要强化辖区的交通安全形势分析研判，逐一查摆风险源、隐患点，制定针对性措施。

（二）治理源头隐患

**1.集中开展人、车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督促企业对参加春运的所有客运车辆进行一次安全运行技术检查，确保合格的车辆参加春运。同时，要对危化品运输企业、“两非一租”客运车辆、校车、重型货车所属企业及车辆的安全隐患进行排查，确保“隐患清零”。

**道路运输企业**要强化自查自纠，加强车辆及驾驶人隐患清零，严禁不合格的车、驾驶人参加春运。**客运企业**要在1月17日前，对参与春运人员进行安全培训，特别要突出应急处置培训，并签订《春运安全责任书》；要确保GPS终端、长途客车凌晨2-5时停车休息或接驳运输等安全制度落实到位；要教育客运驾驶人督促乘客使用安全带。客运场站要在发车前，对驾驶人“四态”进行检查，严防带病上路。**货运企业**要加强对货车的安全技术检查，特别要加强对货车停运后的再次上路前的技术检验，严防因停运导致方向、制动等零部件失效引发交通事故。

**2.集中开展运输企业安全隐患排查**。要以“三客一危”、客运场站、租赁企业、旅行社为重点，开展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

**道路运输企业**要严格落实、GPS动态监控、“84220”、驾驶人教育培训以及客运场站“三不进站，七不出站”等制度，及时整改安全隐患。要利用GPS监控严查超速、疲劳、串线等违法行为。要组织安全员在设置的检查站严查交通违法。

**道路运输企业、建筑工地、混凝土搅拌站、客运场站、货运场站、矿山、危化品生产及销售业户**要切实落实企业交通安全劝导站责任，安排人员值守大门，对驶出的客、货运车辆逐一检查，逐一打招呼、提醒安全，禁止超限超载等违法状态车辆驶出，有条件的应对货车、危化品运输车逐一过磅称重。

**（三）排查治理道路隐患**

要对2021年完成整治的道路隐患进行“回头看”，特别是要推进结冰起雾高危路段治理；对尚未完成治理的要落实临时防护措施。

**经发办**要对农业生产便道的安全隐患开展一次排查治理，对不能通行车辆的生产便道，要采取物理隔离，禁止车辆通行。

**各村（社区）**要组织村干部针对通往群众祖宅、墓地的长期没有进行维护的道路的隐患排查治理。对不具备通行条件的自建道路、隐患严重的道路要果断封路，尤其是临水田（塘）、临坎以及路基不牢固的，要提醒村民禁止使用。**特别**是对2021年市级挂牌的184处和县安委会挂牌的94处农村道路隐患开展“回头看”， 要进行再核查、再督促、再落实，对有重大风险的路段，要物理封闭，绕道通行。对排查出新增的隐患道路，能整治的，要赶在春运前整治到位，对不具备车辆安全通行条件的急弯陡坡、临水临崖路段及未正式交付但已开放通行或正在施工但未封闭的道路，必须100%落实临防措施。将上述情况报告相关职能部门。

建管办要加强规划区内道路的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消除事故隐患。

镇道安办要组织相关部门对未正式交付的道路进行排查，交通安全设施、标志标线达不到标准的，要督促施工方封闭道路。

（四）强化路面管控

**（1）农村道路方面。一是**强化劝导站的上岗履职。从1月13日起，全面启动劝导站，严格落实警保合作标准化劝导站（长沙村劝导站、铁山村劝导站）每天上岗不少于6小时，中河村劝导站每天上岗不少于4小时工作制度，切实加强农村道路管控。同时根据车流量变化，动态调整上岗时间，针对自驾返乡群体进行警示提示，防止道路不熟导致的翻坠事故。要在赶场日、民俗活动、冰雪恶劣天气延长上岗时间，强化劝导管控。**二是**任家派出所每周上路巡逻执法不少于3次，进驻劝导站执法每周不少于2次，每次上路和驻站均不少于4小时的路面执法。**三是**镇道安办要落实领导上路检查规定，加强对“6+5”力量的统筹安排和调度指挥，并根据群众赶场日出行特点，春运期间每周驻站执法不少于2次，每次不少于4小时。**四是**村级路长（各村社区书记）以及综治专干要全员上路巡线，排查隐患，劝导交通违法。**五是**交巡警四中队、镇道安办、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任家派出所、农业服务中心要按照“四定一表”（定时间、定点位、定人员、定上岗时长，提前一周制定勤务排班表）要求，调整优化勤务部署，落实全员上路，加强乡村道路管控。

（五）抓好交安行动。春运期间，参加“全市开展四次交安集中执法整治行动”。（其中，1月25日-26日第一次，重点查处超员、三轮车违法载人；2月2日-3日第二次、2月14日-15日第三次，在夜间时段以酒驾为重点； 2月23日-24日第四次，重点查处超员、三轮车违法载人）。镇道安办要组织公安、交通、应急、农业农村等部门加强联合执法，针对交通流量、流向规律，合理安排时间、选择路段、设置岗位、提升查处效能，形成严管态势。四次交安行动的数据于2月25日报县道安办。**（报送途径：县道安办QQ群249927248；联系电话54211106）**

（六）强化宣传提示

镇道安办要针对“三客一危”驾驶人、学生、自驾返乡、务工人员、农村群众开展针对性宣传，推动企业开展春运交通安全宣传，营造宣传氛围。

各村（社区）要结合疫情期间“5桌以上聚餐活动需报备”的要求，督促指导村干部、村级路长、劝导员对内红白喜事主动上门打招呼、做警示，提醒不酒驾、不无牌无证上路、不超员。

道路运输企业要强化春运宣传，落实生命带-安全带提示告知制度，强化驾驶人、从业人员教育培训；要向重点驾驶人、安全管理责任人推送安全提示信息，强化警示提示。

（七）强化应急管理

**镇道安办**要当好当地党委政府的参谋助手，策动完善应急预案；要加强卫健、消防、气象、交通和公安部门的协作联动，一旦出现突发情况，迅速启动应急机制，防止大规模、长时间交通拥堵和多车相撞事故、二次事故的发生。遇冰雪雨雾恶劣天气，**各村（社区）**要组织铲冰除雪，并根据道路通行条件，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通过限速通行、间断放行、分车型放行等措施，最大限度保障主干公路通行。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街道道安办成立春运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小组，负责全街道2022年春运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部署、检查和指导工作。

组 长：李富华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谭逢吉 党委委员、政法委员、副镇长

范镁霖 任家派出所所长

沈志荣 县交巡警四中队中队长

成 员：吴海涛 应急办主任

魏 英 经发办主任

熊 俭 建管办主任

周 娅 社事办主任

汪建涛 综合执法大队大队长

周 洪 农服中心主任

各村（社区）书记、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应急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吴海涛同志兼任。

（二）强化动员部署。镇道安办要在春运前，召开春运交通安全工作会议，明确6+5支力量上路、上岗工作职责，量化镇领导指导检查要求（分管领导每周一次，主要领导每月一次），并将工作信息录入农交安系统。

 （三）强化督促指导。春运期间，镇道安办将对村（社区）春运交通安全进行督导检查，并抽查劝导站上岗情况。对劝导站、路长提前排岗、履职作为、预警落实等进行动态巡查、及时整改问题，确保闭环整改到位。

（四）严格倒查问责。春运期间，凡发生一次死亡1至2人或重伤3人以上道路交通事故的，将由县公安局按照“一案一追究”要求，依法开展深度调查，并对负有责任的依法依规严格追究。对发生一次死亡3人以上较大事故的，将由县应急局牵头按规定开展责任倒查，对失职失责实行“一案双查”，严肃问责。

忠县任家镇党政办公室 2022年1月17日印发